

# 毕业生报到证改签及补办办理流程

## 一、毕业生提交申请

1、毕业生点击“[校友版块-报到证补办和改签](#)”登陆就业网（用户名学号，若此前未修改过密码，则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6位）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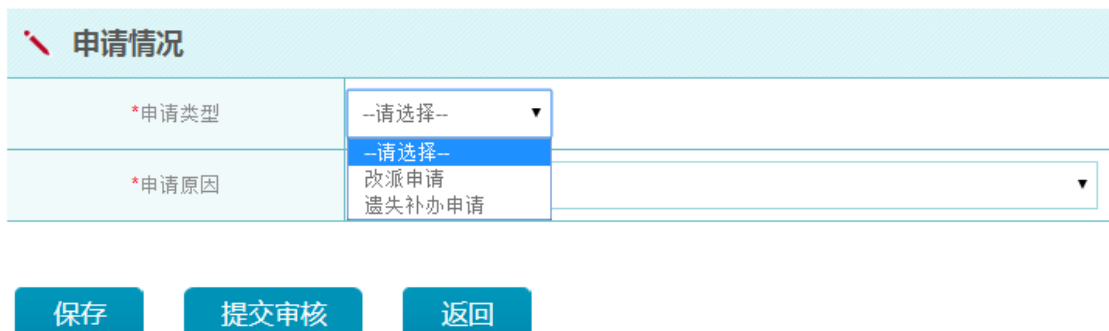
2、在“学生服务”里点击“改派/遗失补办申请”：



3、点击“新增”：



4、根据情况选择“申请类型”和申请原因：



**申请情况**

*申请类型	改派申请
*申请原因	--请选择-- --请选择-- 原报到证因各种原因派回原籍，现需改签到单位或人才中心 原报到证到单位或人才中心，现报到证需改签回原籍 原报到证到单位或人才中心，现需改签到新单位或人才中心 就业单位未发生变化

保存      提交审核

**申请情况**

*申请类型	遗失补办申请
*申请原因	--请选择-- --请选择-- 原报到证因各种原因派回原籍，现需改签到单位或人才中心 原报到证到单位或人才中心，现报到证需改签回原籍 原报到证到单位或人才中心，现需改签到新单位或人才中心 就业单位未发生变化 仅办理遗失，不涉及报到证修改

保存      提交审核

5、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应证明材料的电子文档，填写完成后“提交审核”：

**材料文件**

*说明信息	请上传以下材料的电子版，供学院老师审核。学院审核通过后，请将书面材料交至招生就业处（综合楼104学生服务大厅招生就业处窗口）		
*报到证原件	选择附件 (4 MB Max)	<a href="#">img_7230.jpg</a>	<a href="#">[在线查看]</a> <a href="#">[删除]</a>
违约或相关说明材料	选择附件 (4 MB Max)		
*新单位接收材料	选择附件 (4 MB Max)	<a href="#">img_7231.jpg</a>	<a href="#">[在线查看]</a> <a href="#">[删除]</a>
其他材料	选择附件 (4 MB Max)		

保存      **提交审核**      返回

## 二、学院进行网上审核

1、学院进行改派或遗失补办申请审核，点击下图所示栏目，进入办理页面，点击“修改/审核”。

毕业去向撤销/违约：	0条待审核
档案留校申请：	0条待审核
就业困难申请：	0条待审核
低保家庭申请：	0条待审核
基层就业申请：	0条待审核
残疾就业困难：	0条待审核
院系账号审核：	0条待审核
<b>改派/遗失补办申请：</b>	<b>1条待审核</b>

或

就业事务

- 学生信息管理
- 学生成绩信息管理
- 推荐表管理
- 推荐表核发申请
- 就业协议书发放
- 协议书换发申请
- 毕业去向管理
- 材料收取
- 毕业去向撤销/违约管理
- 户口档案留校申请
- 就业困难申请管理
- 低保家庭及助学贷款（非低保）学生求职补贴申请
- 基层就业优秀毕业生申请
- 残疾毕业生困难补助申请
- 院系账号注册管理
- 撤销违约申请管理
- 派遣信息核
- 改派/遗失补办申请**

### 改派/遗失补办申请

首页 > 院系工作 > 就业事务 > 改派/遗失补办申请

学号	<input type="text"/>	姓名	<input type="text"/>	院系	<input type="text"/>	学历	-请选择-	查询
毕业日期	<input type="text"/>	<input type="text"/>	专业	<input type="text"/>	审核状态	-请选择-		
选择	学号	姓名	申请类型	申请状态名称	报到证状态名称	审核人名称	院系审核人名称	操作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●	●	改派申请	院系待审核				修改/审核 查看

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尾页 共 1 行 / 1 页 :: 每页 10 行 · 第 1 页 跳转

逐一审核核对信息并查看附件材料，最后视情况选择“审核通过”或“审核不通过”，并填写具体原因，点击“审核”完成操作。

#### 审核信息

审核状态	-请选择-
审核意见	<input type="text"/>

若审核不通过，请学院填写具体审核意见，并点击“审核”，申请退回，毕业生可重新填写并上传相应资料，毕业生再次提交后学院再次进行审核。

**注：1、学院可用辅导员账号（仅可查看和审核管辖班级毕业生申请）或学院副书记账号（可查看和审核学院所有毕业生申请）处理，二者任一审核通过，则视为学院已审核。**

**2、毕业生书面材料原则上可直接送往招生就业处审核，但若学院有需求或疑问，也可要求查看毕业生书面材料。**

### 三、就业处审核并办理报到证

学院审核通过后，毕业生将书面申请材料全部交至综合楼学生服务大厅 104-招生就业处窗口，招生就业处对材料进行核实无误后，2 个工作日内办结，毕业生到综合楼学生服务大厅 104-招生就业处窗口领取新报到证。

招生就业处  
2016 年 11 月 1 日